**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文件**

学院科技处〔2023〕030号

# 关于申报2023年度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的通知

各位教职工：

# 2023年度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申报已经开始，请根据申报通知积极申报。要求如下：

1.申报书一式三份（A3双面打印，中缝装订），电子稿通过协同发到张金玲处。

2.申报截止时间：2023年4月21日。

附件1：[申报通知及申报指南](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showname=1.%202023%E5%B9%B4%E5%BA%A6%E5%9B%BD%E5%AE%B6%E7%9F%A5%E8%AF%86%E4%BA%A7%E6%9D%83%E5%B1%80%E8%BD%AF%E7%A7%91%E5%AD%A6%E7%A0%94%E7%A9%B6%E9%A1%B9%E7%9B%AE%E7%94%B3%E6%8A%A5%E6%8C%87%E5%8D%97.doc&filename=c880c7f25dc24f35b4086d80a2120310.doc)

[附件2：申报书及活页](http://www.cnipa.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showname=2.%20%E5%9B%BD%E5%AE%B6%E7%9F%A5%E8%AF%86%E4%BA%A7%E6%9D%83%E5%B1%80%E8%BD%AF%E7%A7%91%E5%AD%A6%E7%A0%94%E7%A9%B6%E9%A1%B9%E7%9B%AE%E7%94%B3%E8%AF%B7%E4%B9%A6.doc&filename=27e1da4e515b44ce9a6a4e953139728a.doc)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

 2023年3月10日

四川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科技处 2023年3月10日印发

附件1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

2023年度课题申报公告

**成渝地区各高校、市州、县区教育局及教科院（所、室、中心）、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下文简称“中心”）为四川省教育厅批准设立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根据有关管理规定，结合2023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的发展需求，现发布2023年度课题申报公告和课题指南，并从即日起开始受理课题的申报。现将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国家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战略需求，针对新发展阶段国家、区域、省、市全面深化和统筹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教育现代化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入开展研究，以更好地引领和推动成渝地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和经济社会协同发展。

**二、申报内容与范围**

申报者可以根据自身的研究基础和学术特长，结合《课题指南》选择申报课题，也可以自行拟定研究课题。研究课题名称应表述科学、严谨、规范、简洁。研究选题要求紧跟国内外学术研究前沿，密切结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区域内教育改革与发展需要以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体现时代性和原创性。围绕推进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聚焦重点问题与热点问题，体现具有针对性、实效性的决策参考价值。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者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能够筹措足够的配套科研经费，具备必要的研究条件，能够完成课题研究。

（二）申报重点课题的负责人原则上应具备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一般课题的负责人可不限职称和学历。

（三）每个申报者作为课题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课题，所列课题组成员（最多不超过9人）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四）凡承担本中心课题尚未结题者、曾经申报本中心课题后被撤项终止研究未满3年者，均不能作为课题负责人申报。

（五）申报者不得抄袭、盗用他人曾经立项研究过的课题；也不得简单重复或变相重复申报者本人曾经立项过的课题。课题申报人承诺信守有关规定，如在立项后被发现有违规者，将立即终止相关课题，并取消课题申报人三年内申报本中心课题的资格。

**四、选题类别与经费资助**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2023年度课题类别包括以下三种：重点课题、一般课题、自筹课题三类。重点课题的立项资助经费为0.6万元左右；一般课题的立项资助经费为0.3万元左右**（以《立项通知》为准）**；自筹课题自筹经费。中心将根据选题和论证的情况统筹确定课题类别。课题经费分立项、结题两次拨付，分别拨付总经费的1/2。

**五、申报办法及时间**

**（一）申报材料见公告附录（包括《课题申报书》《课题论证活页》《申报情况汇总表》）。**

（二）申报程序和受理单位：申报材料包括纸质申报材料和电子申报材料。填写完成的《课题申报书》（A3双面打印，中缝装订，一式3份，分开装订），另加上《申报情况汇总表》（由单位统一填写） A3单面打印1份，由所在单位科研部门审查合格、签署意见后，以单位的名义汇总统一邮寄到西华师范大学教育研究院“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人手有限，请用顺丰快递寄达）**，并将**《课题申报书》和《课题论证活页》及《汇总表》的电子文稿打包发送**至E-mail：jyyjy@cwnu.edu.cn）。本中心不受理个人直接报送的申报书。

（三）申报起止日期：即日起受理申报，申报材料最迟应于2023年5月3日前寄至中心**（寄出时间以邮戳为准，过期不再受理）**。立项结果请留意官网通知。

**（四）邮寄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师大路1号西华师范大学（二期），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 付净（收），电话：（0817）2568565，邮编：637000。**详情咨询电话**：18980310821。

**六、成果验收与结题要求**

（一）最终成果须与预期成果形式一致，与申报课题主题相关；非课题组成员的成果不得用于课题结题。

（二）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起，重点课题要求在2-3年完成，一般课题及自筹经费课题要求在1-2年完成。**课题所有成果应在显著位置署上“西华师范大学——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资助/立项课题，且为成果资助第一单位。**

**（三）结题要求**

1. 所有成果结题时需提交《结题申请表》和不少于3000字的研究报告等结题材料，内容须含括现状、问题和对策。

2. 凡是以论文成果结题的，重点资助课题结题成果至少要求有论文2篇或专著1部，其中论文至少有1篇发表在北京大学图书馆中文核心期刊且为第一作者署名；一般资助课题成果至少有论文2篇，其中至少有1篇发表在教育专业类期刊或本科大学学报，且为第一作者署名；自筹课题至少有1篇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论文集及专科类层次学报不算）。

3. 凡以调研报告、资料数据库结题的成果，调研报告须有县级（含县级）以上单位（领导）批示（签章），资料数据库须领导批示或实际应用证明并验收合格。

4. 中心也同意以书稿、研究报告的成果形式申请结题，但须由本中心组织专家进行鉴定，确认是否结题。申请结题时需提交成果纸质稿及电子文档，中心有权在保障作者著作权的前提下使用该成果。

5. 所有结题资料需按以下要求装订。所有课题结题资料应以结题资料汇编的形式装订成册，封面应使用皮纹纸，封面内容包括课题编号、课题名称、课题负责人单位名称及姓名、课题起止时间。其中装订内容及顺序如下：（1）结题资料封面及目录；（2）课题申报书；（3）课题立项通知；（4）课题研究报告；（5）课题结题申请表（1式3份，1份装订，其余2份散装）；（6）课题研究成果（著作提交原件4部、论文提交复印件1份，复印内容包括期刊封面、目录、论文全文及封底；研究报告等其他成果提交打印件1份。）

6. 若遇本中心课题结题管理办法修订，结题要求以新修订的结题管理办法执行。

**七、附录：申报材料**

[附录1：课题申报书（WORD电子版、A3纸质版3份）](https://sedrcihe.cwnu.edu.cn/chengyudiqujiaoyuyujingjishehuixietongfazhanyanjiuzhongxin2023nianketishenbaoshu.doc)

[附录2：课题论证活页（WORD电子版）](https://sedrcihe.cwnu.edu.cn/chengyudiqujiaoyuyujingjishehuixietongfazhanyanjiuzhongxinketilunzhenghuoye.doc)

[附录3：申报情况汇总表（EXCEL电子版、A3纸质版1份）](https://sedrcihe.cwnu.edu.cn/chengyudiqujiaoyuyujingjishehuixietongfazhanyanjiuzhongxin2023nianketishenbaoqingkuanghuizongbiao.xls)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

**二〇二三年三月六日**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

**2023年度课题指南**

1. 成渝地区乡村学校办学质量的增值评价与有效提升路径研究

2. 新时代成渝地区乡村教师在地化可持续发展机制研究

3. “双减”政策利益相关群体的博弈与政策协同推进机制研究

4.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人才需求特征与高等教育改革研究

5. 成渝地区基础教育需求与教育投入问题研究

6. “双减”政策落实的过程监测和成效评价研究

7. “双减”背景下家长参与对学生校内外负担的影响研究

8. “双减”政策下学校体育“家校社”合育模式研究

9. 成渝地区县域高中振兴研究

10. 家庭文化资本视角下城市流动儿童人力资本积累路径研究

11. 成渝地区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联动机制研究

12. 教育“双减”背景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研究

13. 成渝地区优质基础教育资源共建共享研究

14. 一体化推进成渝两地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研究

15. 新时代成渝地区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课程一体化建设研究

16. 成渝地区“双减”政策在地化困阻及破解策略研究

17. 成渝地区新型产业工人子女普惠托育服务同城化研究

18. 成渝两地产教融合与协调发展研究

19. 成渝地区中等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

20. 成渝两地教育研究深度合作机制研究

21. 成渝地区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合作交流平台建设研究

22. 成渝地区终身教育和学习型社会共建策略研究

23. “双减”政策下不同类型家庭的应对策略及其影响研究

24. “双减”政策的家庭反应与家庭教育促进研究

25. 人口流动背景下农村儿童的家庭教育研究

26. “互联网+教育”促进成渝地区城乡教育均等化的机制研究

27. 成渝地区教育发展与地方文化建设协同策略研究

28. 新时代成渝地区高质量教师教育体系建设研究

29. 新时代成渝地区老年教育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30.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高等教育布局重构研究

31. 省域优质均衡发展的基础教育服务体系构建研究

32. 成渝地区高等教育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研究

33. 成渝地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34.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幼儿教育发展机制构建研究

35. 乡村教育振兴与高质量发展的管理策略研究

36. 新发展阶段成渝地区乡村学校治理能力提升机制研究

37. 成渝地区乡村教育振兴的现实困境与机制优化研究

38. “双减”背景下成渝地区城市家长参与子女教育的群体差异研究

编号：

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

**课题申报书**

 A 重点课题

 申报类别 B 一般课题

 C 自筹课题

 课题名称：

 学科门类：

 课题负责人：

 所在单位：

 填表日期：

**四 川 省 教 育 厅 制**

**申报者的承诺：**

我保证如实填写本表各项内容。如果获准立项资助，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有权使用本表所有数据和资料。

 申报者（签章）：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请按《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2023年度课题申报公告》有关规定，用计算机打印或钢笔准确如实填写各项内容，书写要清晰、工整。

二、本表报送一式3份，A3双面打印，中缝装订。

三、封面右上方“编号”申报人不填，申报类别一定要勾选。其他栏目由申报人用中文填写。表1“研究方向”按如下学科填写：A.教育基本理论 B.教育心理 C.教育信息技术 D.比较教育 E.德育 F.教育经济与管理 G.教育发展战略 H.基础教育 I.高等教育 J.职业技术教育 K.成人教育 L.体育卫生美育 M.民族教育 N.课程与教学论（含学科教学法）。“职务”指申报人所担任的学术团体中理事及其以上的职务。“外语水平”填所通过的考试级别。申报者签章处，**必须本人手写签字**。

四、本表须经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领导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报送。

五、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邮寄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师大路1号西华师范大学教育研究院“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邮政编码：637000；联系电话：(0817)2568565。**详情咨询电话：18980310821。**

**表1：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题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职务 |  | 所在教研、研究室、所 |  |
| 职称 |  | 最后学历 |  | 最后学位 |  |
| 外语语种及水平 |  | 研究方向 |  |
|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课题组成员（不超过9人）** |
| 课题组成员 | 姓名 | 出生年月 | 专业职称 | 学位 | 工作单位 | 研究专长 | 本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表2：课题设计论证**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课题 | 名 称 |  | 学 科 |  |
| 研 究类 别 | ○基础研究 ○应用研究 ○综合研究 ○其他研究 |
| 起 止时 间 |  | 预 期成果形式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1. **[选题依据]** 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2. **[研究内容]** 本课题的主要目标、总体框架、重点难点等。3．**[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4．**[创新之处]** 在理论与实践等方面可能取得的研究视角、观点或结论等创新。5．**[预期成果]** 预期成果形式、使用去向及社会效益等。6．**[参考文献]**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不超过20项）。  |

**表3：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  |
|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填写内容真实准确。**1．**[学术简历]** 课题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学术兼职，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2．**[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 3．**[承担项目]** 负责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助机构、资助金额、结项情况、研究起止时间等。**4.[与已承担项目的关系]**凡以各级各类项目为基础申报的课题须阐明已承担项目与本课题的联系和区别。**5．[条件保障]** 完成本课题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

**表4：经费概算**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经费开支科目 | 金额（万元） |
| **直接****费用** | **1** | 业务费 |  |
| **2** | 劳务费 |  |
| **3** | 设备费 |  |
| **间接费用** |  |
| **合计** |  |

**注：**业务费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购置图书、收集资料、采集数据、印刷出版、会议/差旅等相关支出。劳务费指用于支付给参与研究的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专家咨询费等。设备费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购置设备和设备耗材、升级维护现有设备以及租用设备发生的费用。

**表5：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申报书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该课题负责人及参加者的政治和业务素质是否适合承担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是否同意承担本课题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表6：评审意见**

|  |
| --- |
| 就课题的学术水平、研究意义及课题论证是否可行等方面综合评判是否同意立项 主审专家（签章） 年　　月　　日 |
| 四川省教育厅审批意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课题登记号 |  |  | 课题序号 |  |

**成渝地区教育与经济社会协同发展研究中心课题论证活页**

|  |
| --- |
| 课题名称：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除“研究基础”外，本表与《申报书》表2内容一致，总字数不超过7000字。1. **[选题依据]** 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学术史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独到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等。2. **[研究内容]** 本课题的主要目标、总体框架、重点难点等。3．**[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计划及其可行性等。4．**[创新之处]** 在理论与实践等方面可能取得的研究视角、观点或结论等创新。5．**[预期成果]** 预期成果形式、使用去向及社会效益等。**6．[研究基础]** 课题负责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评价等。7．**[参考文献]**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不超过20项）。 |

说明： 1.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2.课题名称要与《申报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限报5项，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作者排序、是否核心期刊等，**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申报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课题、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申报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